

证券代码：834290

证券简称：培诺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兴证券

青岛培诺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投票 □网络投票 □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郭宏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17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4,268,783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7.352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 4 月 10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，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2024 年 5 月 6 日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。2024 年 6 月 14 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6 月 20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 2024 年 6 月 21 日。

结合公司实际经营、现金流等情况，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公司拟进行权益分派：公司总股本为 55,921,75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53,151,750 股为基数（应分配股数等于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55,921,750 股减去回购的股份 2,770,000 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规定，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200000 元（含税）；以资本公积向参与分配的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0.767284 股。

2024年6月21日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《权益分派结果反馈》（业务单号：104000030493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，公司总股本由55,921,750股增加至59,999,998股。

公司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、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，对原《公司章程》第五条“公司注册资本”、第十六条“公司股份总数”予以修订。

(1) 原《青岛培诺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：
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92.175万元。

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592.175万股；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
普通股5592.175万股。

现修改为：

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999.9998万元。

第十六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999.9998万股；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
普通股5999.9998万股。

(2) 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青岛培诺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

(3) 本次公司章程修订将办理工商变更登记，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登记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44,268,783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适用于回避表决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《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青岛培诺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5 日